

#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穗天行审撤字〔2024〕1671号

##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

黄建跃：

经查明，旭辰（广州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（原广州振麟科技有限公司）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MA9W579R7H）在2023年8月9日办理企业变更登记（备案）过程中冒用申请人的身份信息，存在提交《联络员信息》、《法定代表人信息》、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信息》等虚假材料的行为，其行为属于提交虚假材料取得《准予变更登记（备案）通知书》（穗天市监内变字【2023】第06202308081340号）。以上事实，有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调查情况、北京市公安局东小口派出所出具的《证明信》等材料予以证实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六十九条第二款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四十条的规定，本局作出决定如下：

撤销《准予变更登记（备案）通知书》（穗天市监内变字【2023】第06202308081340号），其中，本局于2024年3月13日执行

的撤销变更登记内容不重复执行。

如不服本决定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（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 210 号天河区行政复议中心，电话：020-38760614）提起行政复议；或依法在六个月内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（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石浦大道北 33 号，电话：020-37890836）提起行政诉讼。

